

《地球物理学报》稿约

《地球物理学报》创刊于1948年,是中国科学院地质与地球物理研究所、中国地球物理学会联合主办的有关地球物理科学的综合性学术刊物。主要刊载固体地球物理、应用地球物理、地磁和空间物理、大气和海洋地球物理,以及与地球物理密切相关的交叉学科研究成果的高质量论文。作者和读者对象主要为从事地球物理学、地球科学及其他相关学科的国内外科技工作者和大专院校师生。月刊,在国内外发行。

1 主要栏目

- 1.1 学术论文 报道我国以及国际地球物理各分支学科及相关边缘、交叉学科的重要研究成果,包括具有创新性的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成果,以及具有重大应用价值的研究成果。
- 1.2 综述或评述 介绍国内外地球物理学和相关交叉学科在某一领域或某一专题的最新研究进展或评述。
- 1.3 研究短论 快捷报道地球物理学领域和相关交叉学科某项研究的重要阶段性成果,或主要结论,或重要发现。
- 1.4 科学论坛 开展对地球物理学和相关交叉学科以及对本刊文章某一学术观点的讨论,一般3500字以内。
- 1.5 学术动态 国内外有关地球物理学学术活动的报道。一般2000字以内。“1.2”~“1.5”为不定期栏目。

2 稿件要求

- 2.1 文稿观点明确,论据可靠,层次分明,论述精练,语言准确,符合规范,求真反伪,文责自负。
- 2.2 文稿应包括:中、英文对照的题目、作者姓名和地址、摘要、关键词、参考文献,以及正文。首页脚注处,给出基金项目(含批准号)和第一作者简介(包括姓名、性别、出生年、毕业年份及学校、主要从事的研究内容及E-mail等约100字)。
- 2.3 科技术语和名词须使用全国科学技术名词审定委员会公布的名词。外文缩写词须符合国际规范,在文中首次出现时要说明中文含义。
- 2.4 量符号和单位 采用国家标准《量和单位》。量符号、代表量和变动性数字及坐标轴的符号均排斜体;量符号的下标,凡用以上符号者排斜体,其他情况排正体;矢量、张量、矩阵排黑斜体。量符号在文中首次出现时,必须给出其量名称及单位(采用SI单位,排正体)。

常用的数学符号(自然对数的底 e ,圆周率 π ,转置 T ,虚数 i , Δd 中的 Δ , dx 中的 d , ∂x 中的 ∂ 等)均排正体。

- 2.5 图件 附最必要的图。要求图件具科学性,清晰美观,能直接用于排版。坐标轴标目的书写以规范形式“量符号/单位”表示,如 f/Hz , $v/(\text{m}\cdot\text{s}^{-1})$ 。图中文字、图例和图题中、英文并列给出。对于涉及国界的图件,请通过www.sbsm.gov.cn下载最新国界图。最好提供能用Coreldraw编辑的图件。
- 2.6 表格 采用三线表,必要时加辅线,直接列于文中。表题置于表的上方,中、英文并列给出。表中量和单位的标示形式同图。
- 2.7 参考文献 遵循著作权法,凡引用他人资料、数据、方法、图表以及结果、结论的,必须注明出处,列出文献,涉及版权事宜作者自负。2014年起本刊参考文献采用“著者-出版年制”,具体要求见本刊网站。

3 注意事项

- 3.1 作者需登陆本刊网站(<http://www.geophy.cn>)在线投稿,完成注册、登录后即可上传WORD或PDF稿件。
- 3.2 作者可建议5~8名评审者(请注明其职称、研究领域、单位和E-mail地址),以及要回避的评审者,供编辑部参考。
- 3.3 来稿如不符合以上要求,将退回作者修改后再投。
- 3.4 作者可在本刊网站随时查询稿件处理进展情况,若6个月后未收到或未查询到稿件处理结果,可自行处理(双方有约定者除外),勿一稿多投。
- 3.5 来稿一经发表,酌寄稿酬并收取版面费。赠送抽印本20份及样刊两册。作者若需加印抽印本,请提前告知编辑部。作者可在本刊网站上免费下载文章全文。

通讯地址:100029 北京市朝阳区北土城西路19号 北京9825信箱《地球物理学报》编辑部

网 址:<http://www.geophy.cn> E-mail: actageop@mail.igcas.ac.cn

电 话:010-82998105, 82998139 传 真:010-82998107